

证券代码：002211

证券简称：宏达新材

公告编号：2021-073

上海宏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延期回复深圳证券交易所关注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宏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8月16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下发的《关于对上海宏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的关注函》（公司部关注函（2021）第293号）（以下简称“关注函”），要求公司就相关事项作出书面说明，并在指定期限内将有关说明材料报送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管理二部并对外披露。

收到关注函后，公司高度重视，立即组织相关人员积极准备关注函的回复工作，由于相关内容核实需要时间，经向主管部门沟通同意后并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将延期至2021年8月27日前回复关注函。公司将加快相关工作进度，尽快回复关注函并履行披露义务。

公司对此次延期回复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敬请广大投资者谅解。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宏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八月二十五日